

股票代码: 002379

股票简称: *ST 鲁丰

公告编号: 2017-049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3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5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景坤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品牌建设的实际需要,公司中文名称由:“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文简称由:“鲁丰环保”变更为“宏创控股”;英文名称由“Lofte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变更为“Shandong Hongchuang Aluminum Industr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英文简称由:“LOFTEN”变更为“HongChuang”(以上中英文名称为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另外,根据公司业务拓展需要,公司经营范围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原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环保新型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环保及节能的技术研发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

现变更为:高精铝板带箔生产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经营范围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进行工商变更,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及时做出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等事项变更，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修改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p>第一条 为确立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法律地位，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章程。</p>	<p>第一条 为确立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法律地位，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章程。</p>
<p>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系由山东鲁丰铝箔工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9 月在山东省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行营业执照号为：371600228011118。</p>	<p>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系由山东鲁丰铝箔工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9 月在山东省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p>第四条 公司的中文名称：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的英文名称：Lofte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p>	<p>第四条 公司的中文名称：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的英文名称：Shandong Hongchuang Aluminum Industr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p>
<p>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环保新型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环保及节能的技术研发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p>	<p>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高精铝板带箔生产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p>
<p>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p>	<p>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p>

可以设副董事长 1 人。

可以设副董事长 1 人。

公司其他管理制度按照公司章程的修改内容做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完成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本次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变更、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相关的政府有权部门审批手续和工商、税务等变更核准、登记、备案事宜；

(2) 申请办理公司分支机构与公司本次核准、登记事项变更相关的工商、税务等变更登记事宜；

(3) 公司及分机构因此而需对现有证照、证书等予以名称变更等所有相关事宜，并递交、签署、收取有关文件等；

(4) 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变更、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相关的其他未尽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董事王景坤先生、张河涛先生、王连永先生、刘帅先生、韩妹芳女士、王啸先生、王国强先生、孙宝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所担任的董事职务，同意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宏桥”）提名赵前方先生、杨光厂先生、刘兴海先生、肖萧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增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存慧先生、王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会议通过的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任何单位和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内容详见2017年5月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在增补的董事会成员就任之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公司对董事会原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肖萧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5月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17年5月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九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候补董事、高管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前方先生简历如下：

赵前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1年，大专学历，毕业于北京人文函授大学群众文化管理专业，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特邀副理事长、滨州市铝行业协会秘书长、滨州市十一届人大代表。1993年4月至2001年9月任邹平铜矿厂长兼书记，2001年9月加入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7月-2017年5月任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销售总公司总经理、邹平宏发铝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光厂先生简历如下：

杨光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9年，函授本科学历，2012年7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85年9月至2008年3月先后任魏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车间主任，厂长，分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08年9月任滨州魏桥科技工业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8年9月至2015年3月任滨州海洋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4月任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氧化铝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兴海先生简历如下：

刘兴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1年，中专学历，1999年7月毕业于山东省滨州经济学校财务会计专业，2003年12月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曾任滨州高新热电有限公司财务科员、财务科科长、财务处处长。2011年2月至2016年6月任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部部长。2016年7月至2016年10月任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审计员，2016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肖萧女士简历如下：

肖萧女士，中国国籍，出生于1987年，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参加工作，2011年-2013年任德安华(北京)商业风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分析师；2013年-2017年4月任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

肖萧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董事会

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存慧先生简历如下：

李存慧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3年，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中青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全企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总经理，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雪川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科合成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新先生简历如下：

王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6年，法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任职，曾任澳门立法会议员办公室高级法律顾问。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前方先生、杨光厂先生、刘兴海先生、肖萧女士、李存慧先生和王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